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08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08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6年0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4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5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5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6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0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0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4
§10 重大事件揭示.....	5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55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56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9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9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9
§12 备查文件目录.....	5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9
12.2 存放地点.....	59
12.3 查阅方式.....	5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62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04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0,428,218.8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208	02620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9,714,494.36份	140,713,724.46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	姓名	邝晓星	方圆

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21-68881801	95559
	电子邮箱	service@jysa99.com	fangy_20@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666	95559
传真		021-68881875	021-62701216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中国（上海）长宁区仙霞路18号
邮政编码		200120	200336
法定代表人		邝晓星	任德奇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jysa99.com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年06月30日)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 A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5,720.49	103,744.40
本期利润	682,380.06	922,602.9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3	0.004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53%	0.4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65%	0.6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86,515.93	74,015.0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09	0.000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0,367,020.70	141,586,211.3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65	1.006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65%	0.62%

注：

-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4、本基金于2026年04月30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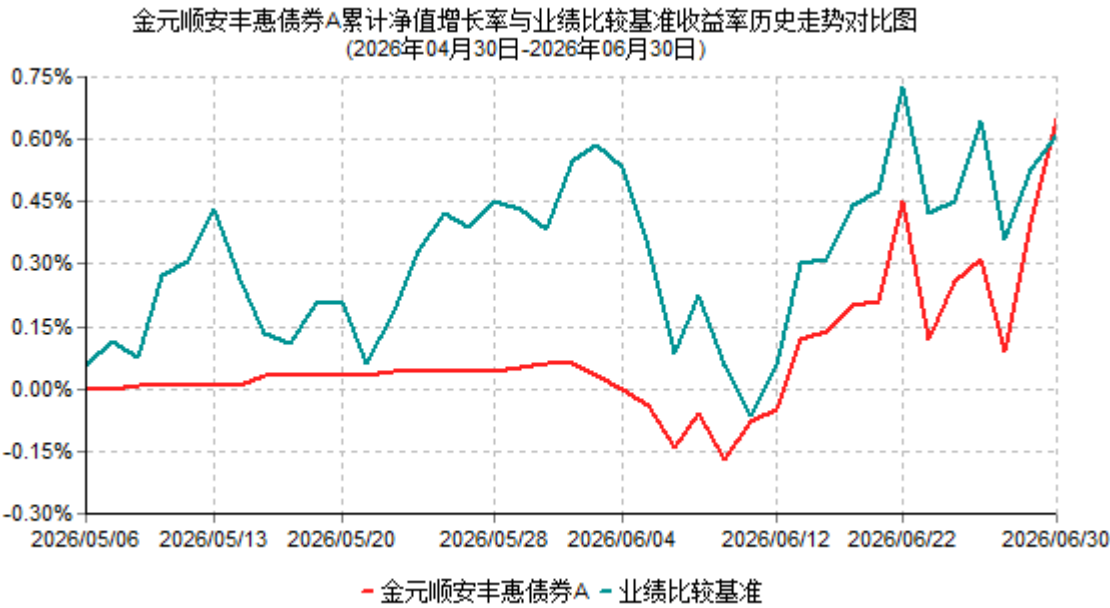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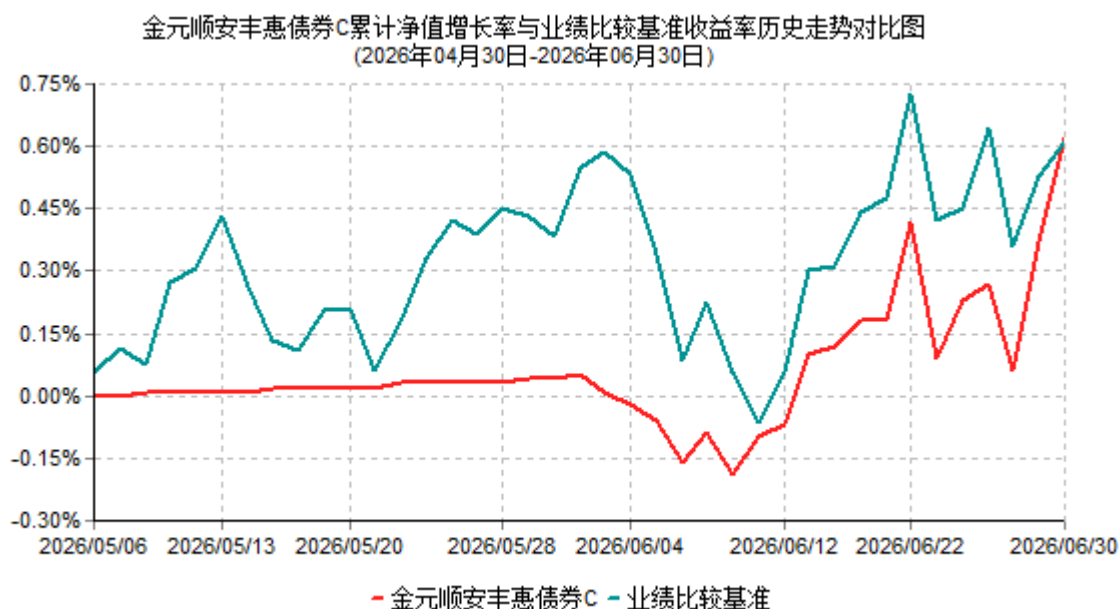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65%	0.11%	0.61%	0.14%	0.04%	-0.03%
------------	-------	-------	-------	-------	-------	--------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62%	0.11%	0.61%	0.14%	0.01%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

-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6年4月30日，业绩基准累计增长率以2026年4月30日指数为基准；
- 2、本基金于2026年4月30日成立，自合同生效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中。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比联”、“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系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身）成立于2006年11月，由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与比利时联合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比联资管”）共同发起设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总部设在上海陆家嘴，旗下设立北京分公司及子公司--上海金元百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03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比联资管将所持有的金元比联49%股权转让于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理香港”），公司更名为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惠理”）。

2012年10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双方股东按持股比例向公司增资人民币9,5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4,500万元。

2016年03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惠理香港将所持有的金元惠理49%股权转让于上海泉意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意金融”），公司更名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顺安”）。

2017年11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双方股东按持股比例向公司增资人民币9,5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4,000万元。

2020年04月，公司股东泉意金融更名为“上海前易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金元顺安始终坚持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作为行为准则，遵循“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以专业经营方式管理和运作基金财产和客户资产，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从而使公司稳步、健康发展”的投资理念。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实守信，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公平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和客户资产的原则，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承担社会责任。

截止至2026年0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金元顺安沅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市场基金、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沅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沅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泓丰纯债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鼎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乾盛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泓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鑫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乾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乾丰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25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利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6-04-30	-	16年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

					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泓丰纯债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沅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泓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应用统计学硕士。曾任内蒙古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债券交易员。2016年8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16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张海东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6-05-21	-	25年	金元顺安沅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乾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乾丰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处长、渤海证券北京西外大街营业部担任交易部经理兼客户服务部经理、大通证券北京营业部担任柜台主管、分析师，2025

					年5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5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

- 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和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投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年上半年，我国GDP同比增长4.7%，经济总体运行在合理区间。经济运行呈现显著的“供强需弱、外强内弱”结构性特征。生产端韧性较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

比增长5.4%。外需表现强劲，出口超预期增长。内需修复仍显不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偏低。受房地产开发投资大幅下滑拖累，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经济回升向好基础仍需巩固，有效需求不足矛盾依然突出。物价温和回升，CPI小幅上涨，PPI由负转正。

2026年上半年，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通过提升赤字率、增加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手段提振经济。货币政策将保持适度宽松，结构性工具发力，坚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强化财政与货币的政策合力，提升宏观调控效能。

2026年上半年资金面整体宽松，资金利率低位运行，资金利率围绕政策利率波动。债券市场收益率呈震荡下行走势，期限利差走扩，信用利差收窄，收益率曲线陡峭化。权益市场行情结构分化，科技成长一枝独秀，传统行业普遍承压。可转债市场在存量规模缩水的背景下估值被动抬升。

在报告期，本基金秉承低波稳健风格，纯债部分采取中短久期，低杠杆策略，权益部分采用“周期+成长”的组合结构，转债部分精选个券、波段操作，获得良好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65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1%；截至报告期末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0062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6年下半年，中国经济预计延续温和修复态势，三四季度GDP增速有望回升。出口在预计仍将保持韧性，房地产投资和消费内生动能不足仍是主要拖累。物价方面，预计CPI下半年温和回升，PPI同比下行。

2026年下半年，宏观政策将延续“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与“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基调，但发力重心从规模扩张转向结构优化与效能提升。财政端将加快存量落地，超长期特别国债与专项债发行提速。货币政策更加强调前瞻性、灵活性与针对性，优先运用结构性工具精准滴灌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及扩内需领域，强化财政货币协同以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2026年下半年，权益市场或将从上半年的“估值扩张”切换至“业绩验证”，AI仍是投资主线但波动可能加大，消费与红利板块有望迎来阶段性机会，市场风格趋于均衡。债券市场大概率维持区间震荡走势。

本基金将继续秉承低波稳健风格，动态优化资产配置，在严格管理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者创造稳健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工作小组。估值工作小组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人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工作小组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但不限于基金事务、投资研究、交易、风险管理、监察稽核等部门的负责人。估值工作小组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工作小组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在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基金收益分配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26,211,482.27
结算备付金		294,046.12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60,298,768.03
其中：股票投资		27,578,323.12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32,720,444.9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60,000,120.00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5	-
资产总计		246,805,516.42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12.3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4,621,670.43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3,256.54
应付托管费		22,209.40
应付销售服务费		26,737.53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4,359.31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6	44,051.20
负债合计		4,852,284.4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240,428,218.82
未分配利润	6.4.7.8	1,525,013.19
净资产合计		241,953,232.0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46,805,516.42

注：
报告截止日2026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63元，基金份额总额240,428,218.82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净值1.0065元，份额总额99,714,494.36份；C类基金份额净值1.0062元，份额总额140,713,724.46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080,749.77
1.利息收入		561,226.8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483,129.56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8,097.24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34,001.6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6,705.86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107,741.0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股利收益	6.4.7.15	32,966.44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385,518.1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3.17
减：二、营业总支出		475,766.75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320,433.83
2.托管费	6.4.10.2.2	53,405.61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63,290.90
4.投资顾问费		-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
7.税金及附加		467.07
8.其他费用	6.4.7.19	38,169.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4,983.0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4,983.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4,983.02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67,230,869.09	-	367,230,86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802,650.27	1,525,013.19	-125,277,637.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604,983.02	1,604,983.0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26,802,650.27	-79,969.83	-126,882,620.1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06,203.92	428.22	306,632.14
2.基金赎回款	-127,108,854.19	-80,398.05	-127,189,252.2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40,428,218.82	1,525,013.19	241,953,232.01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邝晓星	任笑菲	季泽
-----	-----	-----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于2025年11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564号文准予募集注册，由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26年04月30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367,230,869.09份基金份额。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注册登记机构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

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26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0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6年06月30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交易性金融负债和衍生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

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交易性金融资产在买入/卖出的成交日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持有期间，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处置衍生工具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处置衍生工具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6、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于调整实施日前在规定媒介公告。

6.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6.4.6.2.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82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10号《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应税交易，资管产品管理人为纳税人。自2026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契约制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规定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收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包括金融机构与人民银行所发生的资金往来业务、银行联行往来业务、金融机构间的资金往来业务，以及金融机构开展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同业存单，取得的利息收入。取得存款利息收入不属于应税交易，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5年第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

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6.4.6.3.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费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

6.4.6.4.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5.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14,344,976.02
等于：本金	14,343,180.35
加：应计利息	1,795.67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11,866,506.25
等于：本金	11,866,279.37
加：应计利息	226.88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26,211,482.27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5,791,564.91	-	27,578,323.12	1,786,758.2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2,145,357.34	373,092.46	102,129,696.96	-388,752.84
	银行间市场	30,439,487.24	163,747.95	30,590,747.95	-12,487.24
	合计	132,584,844.58	536,840.41	132,720,444.91	-401,240.08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58,376,409.49	536,840.41	160,298,768.03	1,385,518.1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60,000,12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60,000,120.00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余额。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225.0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1,225.00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2,601.50
信息披露费	22,682.70
其他应付	7,542.00
合计	44,051.20

6.4.7.7 实收基金

6.4.7.7.1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52,076,941.30	152,076,941.30
本期申购	25,857.44	25,857.4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2,388,304.38	-52,388,304.38
本期末	99,714,494.36	99,714,494.36

6.4.7.7.2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15,153,927.79	215,153,927.79
本期申购	280,346.48	280,346.4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4,720,549.81	-74,720,549.81
本期末	140,713,724.46	140,713,724.46

注：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6.4.7.8.1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15,720.49	566,659.57	682,380.0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9,204.56	-649.16	-29,853.7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5.88	18.91	34.79
基金赎回款	-29,220.44	-668.07	-29,888.5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6,515.93	566,010.41	652,526.34

6.4.7.8.2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03,744.40	818,858.56	922,602.9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9,729.38	-20,386.73	-50,116.11
其中：基金申购款	113.12	280.31	393.43
基金赎回款	-29,842.50	-20,667.04	-50,509.5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4,015.02	798,471.83	872,486.85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	--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89,084.4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94,045.12
其他	-
合计	483,129.56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
减：交易费用	6,705.8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705.86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29,922.28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22,181.19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07,741.09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4,204,097.68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4,140,146.16
减：应计利息总额	62,812.06
减：交易费用	23,320.65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2,181.19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2,966.44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32,966.44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5,518.13
——股票投资	1,786,758.21
——债券投资	-401,240.0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385,518.13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17
合计	3.17

6.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12,601.50
信息披露费	22,682.7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汇划手续费	2,085.14
其他费用	800.00
合计	38,169.3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金元百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上海前易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的关联方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 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20,433.83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24,547.53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95,886.30

注：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60\%\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托管人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自动在次月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支付时间及收款账户信息由基金管理人通过书面形式另行通知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3,405.61

注：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10\%\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托管人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自动在次月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支付时间及收款账户信息由基金管理人通过书面形式另行通知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合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29,260.79	29,260.79
合计	0.00	29,260.79	29,260.79

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20\%\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

（1）直销机构：对于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基金销售子公司销售母公司所管理基金的，按照本条要求执行。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对于投资者持续持有期限未超过一年（即365天，下同）的基金份额收取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根据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在次月月初5个工作日内向基金托管人出具资金划拨指令，按照指定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并由基金管理人按相关合同规定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应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对于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0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44,976.02	189,084.44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主动承担了本基金部分固定费用，如审计费等。

6.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6年06月30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6年06月30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6年06月30日止，本基金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将风险管理融入公司各个业务层面的全面控制过程之中，并建立了三道防线：以各岗位职责为基础，形成第一道防线；通过相关岗位之间、相关部门之间相互监督制衡，形成第二道防线；由督察长、分管风险管理副总经理、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对公司各机构、各部门、各岗位、各项业务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形成的第三道防线。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申购交易均通过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另外，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A-1	-
A-1以下	-
未评级	20,129,638.36
合计	20,129,638.36

注：未评级债券一般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和超短期融资券。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	-----

	2026年06月30日
AAA	45,062,750.87
AAA以下	16,918,443.08
未评级	50,609,612.60
合计	112,590,806.55

注：未评级债券一般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及政策性金融债。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除附注6.4.12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外，本期末本基金的其他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存出保证金、结算备付金、债券投资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生息负债主要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年0 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6,211,482.27	-	-	-	26,211,482.27
结算备付金	-	-	-	294,046.12	294,046.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418,093.68	101,302,351.23	-	27,578,323.12	160,298,76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120.00	-	-	-	60,000,120.00
应收申购款	-	-	-	1,100.00	1,100.00
资产总计	117,629,695.95	101,302,351.23	-	27,873,469.24	246,805,516.4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4,621,670.43	4,621,670.4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33,256.54	133,256.54
应付托管费	-	-	-	22,209.40	22,209.4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6,737.53	26,737.53
应交税	-	-	-	4,359.31	4,359.31

费					
其他负债	-	-	-	44,051.20	44,051.20
负债总计	-	-	-	4,852,284.41	4,852,284.41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7,629,695.95	101,302,351.23	-	23,021,184.83	241,953,232.01

注：
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交易形成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市场利率上升一个基点	-18,712.75
	市场利率下降一个基点	18,715.25

注：
上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均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系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最大的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7,578,323.12	11.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32,720,444.91	54.85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60,298,768.03	66.25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本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主要源于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即与基金投资组合中的股票投资的贝塔系数紧密相关；	
	2、以下分析中，除市场基准发生变动，其他影响基金资产净值的风险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沪深300指数上涨5%	1,990,261.93
	沪深300指数下跌5%	-1,990,261.93

注：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方法对本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上表为市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市场组合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年06月30日
第一层次	38,866,778.44
第二层次	121,431,989.59
第三层次	-
合计	160,298,768.03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基金等投资，若出现交易不活跃（包括重大事项停牌等导致的交易不活跃）和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5.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6.4.15.2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6.4.15.3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8月28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7,578,323.12	11.17
	其中：股票	27,578,323.12	11.1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32,720,444.91	53.78
	其中：债券	132,720,444.91	53.7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120.00	24.3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505,528.39	10.74
8	其他各项资产	1,100.00	0.00
9	合计	246,805,516.42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175,396.00	0.49
C	制造业	24,978,192.12	10.3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015,679.00	0.4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9,056.00	0.1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7,578,323.12	11.40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019	安集科技	4,452	1,511,275.92	0.62
2	688336	三生国健	25,651	1,362,068.10	0.56
3	002129	TCL中环	98,600	1,185,172.00	0.49

4	688498	源杰科技	627	1,182,522.00	0.49
5	001309	德明利	1,100	1,037,190.00	0.43
6	600397	江钨装备	37,300	1,015,679.00	0.42
7	301308	江波龙	1,400	985,320.00	0.41
8	601677	明泰铝业	57,900	961,140.00	0.40
9	600176	中国巨石	12,900	940,152.00	0.39
10	300593	新雷能	28,100	844,686.00	0.35
11	002371	北方华创	800	707,648.00	0.29
12	600549	厦门钨业	8,300	707,160.00	0.29
13	600160	巨化股份	12,800	678,528.00	0.28
14	688102	斯瑞新材	13,814	651,744.52	0.27
15	002428	云南锗业	5,400	648,972.00	0.27
16	300223	北京君正	2,600	647,140.00	0.27
17	300037	新宙邦	6,600	612,810.00	0.25
18	603520	司太立	53,300	588,432.00	0.24
19	300502	新易盛	900	546,300.00	0.23
20	688192	迪哲医药	12,772	509,985.96	0.21
21	301526	国际复材	10,900	508,703.00	0.21
22	688112	鼎阳科技	6,909	507,535.14	0.21
23	300390	天华新能	5,300	495,603.00	0.20
24	000060	中金岭南	62,700	474,639.00	0.20
25	000420	吉林化纤	116,500	471,825.00	0.20
26	300124	汇川技术	7,000	464,310.00	0.19
27	600362	江西铜业	10,600	458,980.00	0.19
28	002170	芭田股份	42,100	457,206.00	0.19
29	000408	藏格矿业	6,500	450,580.00	0.19
30	300115	长盈精密	16,100	449,834.00	0.19
31	688523	航天环宇	8,439	442,203.60	0.18
32	601100	恒立液压	4,100	440,996.00	0.18
33	600135	乐凯胶片	54,800	437,852.00	0.18
34	002240	盛新锂能	9,636	431,981.88	0.18

35	002865	钧达股份	7,100	423,728.00	0.18
36	000630	铜陵有色	64,500	410,220.00	0.17
37	688111	金山办公	1,920	409,056.00	0.17
38	601899	紫金矿业	16,200	407,268.00	0.17
39	601689	拓普集团	7,100	400,582.00	0.17
40	601088	中国神华	10,200	398,208.00	0.16
41	002128	电投能源	16,000	369,920.00	0.15
42	002379	宏桥控股	23,700	350,049.00	0.14
43	000933	神火股份	16,300	345,560.00	0.14
44	000792	盐湖股份	8,200	247,558.00	0.1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336	三生国健	999,926.09	0.41
2	688019	安集科技	999,700.59	0.41
3	002129	TCL中环	999,575.00	0.41
4	601677	明泰铝业	998,801.00	0.41
5	688498	源杰科技	998,118.20	0.41
6	600397	江钨装备	997,772.00	0.41
7	300593	新雷能	995,155.00	0.41
8	001309	德明利	964,700.00	0.40
9	301308	江波龙	941,849.00	0.39
10	688192	迪哲医药	499,993.53	0.21
11	688111	金山办公	499,963.64	0.21
12	688112	鼎阳科技	499,957.09	0.21
13	688523	航天环宇	499,946.63	0.21
14	688102	斯瑞新材	499,897.54	0.21

15	603520	司太立	499,855.00	0.21
16	000420	吉林化纤	499,785.00	0.21
17	000060	中金岭南	499,719.00	0.21
18	600549	厦门钨业	499,543.00	0.21
19	002240	盛新锂能	499,153.60	0.21
20	600135	乐凯胶片	499,101.00	0.21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卖出。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5,791,564.9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

注：

本项的"买入股票的成本"、"卖出股票的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0,129,638.36	8.3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059,243.83	8.2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50,652,359.45	20.9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30,590,747.95	12.6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288,455.32	4.6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32,720,444.91	54.8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827	26国债01	200,000	20,129,638.36	8.32
2	270000	23赣交01	100,000	10,336,693.15	4.27
3	102581433	25河钢集MTN008	100,000	10,200,221.92	4.22
4	102581162	25桂铁投MTN001	100,000	10,195,383.56	4.21
5	102581103	25闽漳龙MTN002	100,000	10,195,142.47	4.2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26财通G3（244946.SH）

（1）2025年9月26日，因未有效建立覆盖境外子公司的决策事项落实跟踪制度及决策效果评估制度、未健全对境外子公司的风险管控机制、提名的境外子公司部分董事不符合相应任职条件，浙江证监局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2）2025年11月6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为某发行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挂牌申请出具相关文件过程中，未勤勉尽责，未对申报文件中募集资金用途等关键信息进行全面、有效核查，影响债券申报文件的准确性。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予以书面警示。

（3）2025年11月7日，财通证券场外衍生品业务存在以下问题：标的管理机制不健全，未对挂钩标的实施及时动态调整；投资者资质年度复核工作不到位；未对业务管理系统权限、密码实施有效管理。浙江证监局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

（4）2026年2月13日，债券内控机制执行不到位、承销尽调不规范、受托管理履职尽责不到位，中国证监会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警示函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做出说明如下：

（1）投资决策程序：通过对公司的基本面进行分析，认为公司发展经营良好，公司盈利能力稳定，偿债能力足够；

（2）因未有效建立覆盖境外子公司的决策事项落实跟踪制度及决策效果评估制度、未健全对境外子公司的风险管控机制、提名的境外子公司部分董事不符合相应任职条件，浙江证监局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警告处罚。因在为某发行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挂牌申请出具相关文件过程中，未勤勉尽责，未对申报文件中募集资金用途等关键信息进行全面、有效核查，影响债券申报文件的准确性。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予以书面警示。因证券场外衍生品业务存在以下问题：标的管理机制不健全，未对挂钩标的实施及时动态调整；投资者资质年度复核工作不到位；未对业务管理系统权限、密码实施有效管理。浙江证监局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因债券内控机制执行不到位、承销尽调不规范、受托管理履职尽责不到位，中国证监会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警示函措施。我们认为相关事项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影响可控，且公司为地方性重要金融机构，基本面良好，因此继续持有该公司债券。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1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00.00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060	湘佳转债	1,886,440.68	0.78
2	127049	希望转2	1,485,581.66	0.61
3	113647	禾丰转债	1,458,697.39	0.60
4	110085	通22转债	1,426,256.26	0.59
5	113648	巨星转债	1,027,914.99	0.42
6	113052	兴业转债	986,301.11	0.41
7	113059	福莱转债	982,869.51	0.41
8	113053	隆22转债	493,035.55	0.20
9	123151	康医转债	488,931.10	0.20
10	118022	锂科转债	486,469.28	0.20
11	113633	科沃转债	485,460.95	0.20
12	127083	山路转债	80,496.84	0.03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 有 人 户 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金元 顺安 丰惠 债券A	451	221,096.44	0.00	0.00%	99,714,494.36	100.00%
金元 顺安 丰惠 债券C	372	378,262.70	83,722,152.00	59.5 0%	56,991,572.46	40.50%
合计	823	292,136.35	83,722,152.00	34.8 2%	156,706,066.82	65.1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 有本基金	金元顺安丰惠 债券A	19,940.18	0.02%
	金元顺安丰惠 债券C	0.00	0.00%
	合计	19,940.18	0.0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
----	------	--------------

		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0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0~10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0
	合计	0~1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A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年04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	152,076,941.30	215,153,927.79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25,857.44	280,346.48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52,388,304.38	74,720,549.8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714,494.36	140,713,724.46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1)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01月20日公告，增聘李海瑞女士担任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05月20日公告，增聘廖宇乐先生担任金元顺安鼎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3)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05月22日公告，增聘张海东先生担任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05月29日公告，增聘韩辰尧先生担任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5)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05月29日公告，陈铭杰先生不再担任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基金托管人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未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信证券	2	-	-	-	-	-
华安证券	2	25,791,564.91	100.00%	29,703.86	100.00%	-
金元证券	2	-	-	-	-	-

注：

一、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

（一）证券公司选择标准

- 1.财务状况良好；
- 2.经营行为规范；
- 3.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独立有效运作的风险管理体系，并能满足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要求；
- 4.能提供满足基金运作需求的交易服务，建立严格的信息技术管理、隔离制度和人员团队；
- 5.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提供研究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研究报告、路演、调研、课题研究、数据材料支持、投资策略会等，能及时地交流和对需求做出反应。

（二）证券公司选择程序

1.对证券公司的准入评估

公司权益研究部对候选证券公司的总体资质、财务状况、经营行为、合规风控能力、交易服务、研究服务等能力进行综合评估，并经公司相关内部审批程序后完成证券公司的准入。

2.签署相关协议

租用交易单元模式的，公司与证券公司签署证券交易单元租用相关协议，并进行公司内部交易单元租用流程的审批。券商交易模式的，公司与证券公司、基金托管人签署证券

经纪服务相关协议，并完成证券交易参数的设置。

3.分配证券交易量

投研各部门定期对证券公司提供的研究服务进行评分，根据评分排名结果选择相应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交易。

二、本基金使用券商结算模式，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选择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证券经纪商，使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信证券	-	-	-	-	-	-	-	-
华安证券	110,196,793.98	100.00%	1,510,000,000.00	100.00%	-	-	-	-
金元证券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4-04
2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4-04
3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4-04
4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4-04
5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A类）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4-04
6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C类）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4-04

7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4-14
8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4-16
9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4-17
10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5-01
11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5-22
12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6年5月22日更新]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5-22
13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6年5月22日更新]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5-22
14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6年5月22日更新]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5-22
15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停用及新增基金直销账号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5-29
16	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规定披露媒介	2026-05-29

	公告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金元顺安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至办公地点进行查询，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jysa99.com 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存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0666、021-68881898。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